



駐粵辦通訊 (號外)

2021 年 1 月 8 日

(總第 1269 期)

誠邀企業參加 “大灣區青年就業計劃” 支持香港青年人把握大灣區機遇

香港特區政府於 2021 年 1 月 8 日推出 “大灣區青年就業計劃”，邀請有興趣的企業申請參加計劃，提供職位空缺予香港青年人。

“大灣區青年就業計劃”是行政長官 2020 年《施政報告》公佈的其中一項措施，目的是鼓勵和支持青年人到粵港澳大灣區內地城市工作及發展事業，讓他們了解香港和大灣區內地城市的最新發展並把握大灣區的事業發展機遇。

參加就業計劃的企業

根據計劃，任何在香港及大灣區內地城市均有業務的企業都可申請參與，提供職位空缺。參加企業須在香港按照香港法例聘請合資格畢業生，並派駐他們在大灣區內地城市工作及接受在職培訓。計劃共提供 2,000 個名額，當中約 700 個專為創科職位而設。政府會按每名獲聘畢業生向企業發放每月 10,000 港元的津貼，為期最長 18 個月。

就業計劃職位的申請人

擬申請計劃職位的青年人必須為香港居民，可合法在香港受雇工作，並持有在 2019 至 2021 年由香港或香港以外的院校頒授的學士或以上學位。他們在計劃下受聘可獲得不低於 18,000 港元的月薪。如有關職位與創科相關，則合資格的畢業生除須符合前述的條件外，亦必須持有與科學、科技、工程或數

學學科相關的學位。他們在受聘後須分別在香港及大灣區內地城市各工作 6 至 12 個月。

政府發言人表示，有七千萬人口的大灣區有十分巨大的發展潛力，能為香港青年人提供事業發展機會。有關計劃已得到廣東省及深圳市政府的大力支持。特區政府期望青年人能放眼國家，把握大灣區在學習、就業、生活方面的種種機遇，開拓更廣闊的空間實現夢想。

勞工處聯同創新及科技局已就計劃成立秘書處，負責處理企業申請和發放津貼。有興趣參與的企業可透過計劃的專屬網站（www.jobs.gov.hk/gbayes）瞭解詳情及登記。計劃下的職位空缺經過勞工處和創新及科技局處理和審批後，會上載至該網站供有意申請的合資格畢業生瀏覽。

特區政府的新聞稿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www.info.gov.hk/gia/general/202101/08/P2021010700721.htm?fontSize=1>

其他資訊

有關粵港澳大灣區創業就業的其他資訊，請持續關注《駐粵辦通訊》。

免責聲明

《駐粵辦通訊》是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為公眾提供的資訊服務，資料搜集自有關網站、報刊媒體及其它機構等管道，並僅供參考之用。《駐粵辦通訊》所載資料已經力求準確，惟本辦對於因使用、複製或發佈《駐粵辦通訊》而招致的任何損失，一概不負任何責任。